

桂林市

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市安委办〔2023〕16号

2023年1-3月桂林市生产安全事故 通报及情况分析报告

各县（市、区）安委会办公室，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1-3月，通过生产安全事故统计信息直报系统（以下简称直报系统）统计，全市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“双下降”，较大及以上“零事故”，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。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全市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情况

1-3月，全市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8起、死亡8人、

受伤 1 人，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分别减少 6 起、11 人，下降 42.86%、57.89%，受伤人数同比持平。无较大、重大和特别重大事故发生。

（一）各县（市、区）事故情况

全市 17 个县（市、区）中，象山区、兴安县、全州县、灌阳县、龙胜县、平乐县、荔浦市等 7 个县（市、区）发生了生产安全事故，其余 10 个县（市、区）没有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。

（事故情况详见附件 1）

（二）各重点行业事故情况

各重点统计行业中，金属非金属矿山、化工、烟花爆竹、工贸、工矿商贸其他、水上运输、航空运输、渔业船舶、农业机械、其他等 10 个行业领域没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。道路交通方面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“双下降”。建筑施工方面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持平。铁路交通方面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增加。

（各重点行业事故情况详见附件 2）

1. 建筑施工事故 1 起、死亡 1 人（在建高速公路施工工地），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分别持平。

2. 道路运输事故 6 起、死亡 6 人、受伤 1 人，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分别减少 4 起、9 人，下降 40.00%、60.00%，受伤人数同比持平。其中涉及货车事故 4 起、客车事故 1 起、城市公交事故 1 起。

3.铁路交通事故 1 起、死亡 1 人，同比分别增加 1 起、1 人。

二、事故特点及存在的不足

(一)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状况平稳。1-3 月，13 个重点行业领域中，道路交通、铁路交通、建筑施工等 3 个行业领域发生生产安全事故，其他 10 个行业领域未发生事故，安全形势总体平稳。

(二)道路交通事故占比偏大。1-3 月，道路交通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“双下降”，但事故起数占全市事故总量的 75.00%。货车事故依然高发，占道路交通事故的 66.66%，多发原因，主要是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还存在差距，货车司机安全意识淡薄。

三、下步工作建议

(一)提高政治站位，切实履职尽责。“三月三”和“五一”长假将至，是群众集中出行活动频繁期，也是各类事故多发、易发期。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季节性、特殊性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压紧压实安全之责。深入分析二季度安全生产季节特点，充分考虑雨季、汛期因素，立足最不利的情况，着眼最恶劣的天气，防范最极端的事件，采取最有力的措施，做好充分的准备，严抓落实，严格履职。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治理，加强对重点路段、重点时段的管控，严厉查处面包车、货车超载，农用车及三轮车违法载人、超载等交通

违法行为；加大对“两客一危”、超载超速、疲劳驾驶、酒醉驾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；加强恶劣天气预报预警，疏通管控和应急保障，彻底扭转交通事故多发局面。持续抓好危险化学用品和烟花爆竹、工贸、建筑施工、旅游、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，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切实推进隐患“清零”，确保节假日期间社会安全稳定。

（二）切实抓好防范工作，筑牢汛期安全防线。4月，随着汛期的到来，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全面进入临战状态，把做好汛期事故防范工作摆到突出位置，突出重点地区、重点领域、重点单位、重点环节，深入开展汛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落实安全防范措施。强化矿山和尾矿库雨季“三防”检查，严防滑坡事故发生，如遇险情要及时组织人员撤离；危化、烟花爆竹企业要做好预防灾情工作，严防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。加强值班值守，做好应急救援准备工作。

（三）进一步做好直报统计工作。一是要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。严格按照“谁报送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真实、及时填报事故统计信息。二是进一步强化部门联动。有关部门、单位与应急管理部门健全事故信息共享机制和通信通报制度，每月定期沟通衔接，确保辖区事故统计数据真实。三是要进一步强化统计填报质量。统计人员要加强统计业务知识学习，严格按照统计制度和业务培训要求填报信息，事故单位要描写到母公司、有挂靠单位的

要写上挂靠单位名称，事故行业分类要准确，事故概况描写要全面、精简，事故调查结束后按照事故调查报告完善事故信息。

附件：1. 1-3 月各县（市、区）事故情况表

2. 1-3 月重点行业领域事故情况表

桂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14 日



附件 1

1-3 月各县(市、区)事故情况表

	总量										较大事故							
	事故起数		死亡人数		受伤人数		同比		事故起数		死亡人数		受伤人数		同比			
	+	-	+	-	+	-	+	-	+	-	+	-	+	-	+	-		
合计	8	-6	-42.86	8	-11	-57.89	1	0	0.00	0	-1	-100.00	0	-7	-100.00	0	0	0.00
秀峰区	0	0		0	0		0	0										
叠彩区	0	0		0	0		0	0										
象山区	1	0	0.00	1	0	0.00	0	0										
七星区	0	0		0	0		0	0										
雁山区	0	0		0	0		0	0										
临桂区	0	0		0	0		0	0										
阳朔县	0	-1	-100.00	0	-1	-100.00	0	0										
灵川县	0	-1	-100.00	0	-1	-100.00	0	0										
全州县	1	0	0.00	1	-1	-50.00	0	0										
兴安县	1	1		1	1		0	0										
永福县	0	0		0	0		0	0										
灌阳县	2	1	100.00	2	1	100.00	0	0										
龙胜县	1	1		1	1		0	0										
资源县	0	-1	-100.00	0	-1	-100.00	0	0										
平乐县	1	0	0.00	1	-6	-85.71	0	0										
荔浦市	1	-2	-66.67	1	-2	-66.67	1	1										
恭城县	0	-4	-100.00	0	-2	-100.00	0	-1	-100.00									

附件 2

1-3 月份重点行业领域事故情况

	总量										较大事故									
	事故起数		同比		死亡人数	同比		受伤人数	同比		事故起数	同比		死亡人数	同比		受伤人数	同比		
	+	-	+	-	%	+	-	%	+	-	%	+	-	%	+	-	%	+	-	%
合计	8	-6	-42.86	8	-11	-57.89	1	0	0.00	0	-1	-100.00	0	-7	-100.00	0	0	0.00		
金属非金属矿山	0	0		0	0		0	0												
建筑施工	1	0	0.00	1	0	0.00	0	0												
化工	0	0		0	0		0	0												
烟花爆竹	0	0		0	0		0	0												
工贸	0	-3	-100.00	0	-3	-100.00	0	0												
工商贸其他	0	0		0	0		0	0												
道路运输	6	-4	-40.00	6	-9	-60.00	1	0	0.0	-1	-100.00	0	-7	-100.00	0	0	0.00			
水上运输	0	0		0	0		0	0												
铁路运输	1	1		1	1		0	0												
航空运输	0	0		0	0		0	0												
渔业船舶	0	0		0	0		0	0												
农业机械	0	0		0	0		0	0												
其他	0	0		0	0		0	0												

(信息公开属性：依申请公开)

抄报：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，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办公室，
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周家斌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市委书记，李楚市长，
蒋春华常务副市长，李一飞秘书长、郑文宝副秘书长。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市纪委监委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。

桂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4月14日印发

